

惠农区南街街道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规定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号）要求，现发布《惠农区南街街道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报告统计数据从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一、总体情况

2023 年，南街街道持续深化“一老一小”服务保障、社会救助、卫生健康等重点领域信息公开，通过政府门户网站及政务新媒体线上发布、线下实地宣传、便民服务中心及综治中心窗口提供政策咨询等方式，实现政策上门服务，最大限度保障群众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

（一）主动公开情况。南街街道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遵循公正、公平、合法、便民的原则，及时准确公开政府信息，积极主动回应社会关切。全年主动公开政务信息 485 条，其中政府网站发布上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部门预算公开信息等 3 条，“南街之窗”微信公众号发布工作动态、转载政策法规等信息 416 条，街道公示栏公布社会救助资金发放名册、经济普查相关信息共 66 次。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2023年，南街街道办事处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为进一步规范信息发布流程，推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制度化和规范化管理，确保政府信息公开的严肃性、及时性、准确性和权威性，南街街道严格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有关要求，在政府门户网站、“南街之窗”微信公众号及线下公示栏发布信息前严格执行“三审三校”制度，按照“谁起草谁负责”“谁审核谁负责”“谁签发谁负责”的要求，严禁出现错字漏字、不规范用词、错误表述等情况，对于涉及国家秘密、国家安全等不宜公开的内容，严禁上网发布，严把信息公开的政治关、法律关、政策关、保密关、文字关。

（四）平台建设情况。南街街道现有政务新媒体账号1个，即“南街之窗”微信公众号，已进行备案登记。为进一步管理和利用好微信公众号，南街街道根据自身定位和目标受众，选择订阅号这一公众号类型，以便更频繁地与粉丝互动。同时，结合业务工作，定期发布社会救助政策、身边榜样事迹、社区工作缩影、志愿服务活动等群众感兴趣的内容，开设“听听社区书记的心头事”“2023年终盘点”等专栏，推送高质量、有价值的内容，吸引更多群众关注。安排专人负责公众号后台留言回复，与粉丝进行互动交流，建立紧密的联系，进一步增强用户粘性和忠诚度。

（五）监督保障情况。为切实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领

导，确保工作深入扎实推进，街道形成了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抓、专门人员抓落实的工作机制，做到职责清晰、责任到人。一是配备2名工作人员具体负责微信公众号的管理运维工作，由拟稿人员、各口项分管领导、街道政务公开工作分管领导分别负责政府信息公开发布的三级审核和校对。二是例会研究部署政务公开工作16次，听取工作人员对微信公众号运营状况、存在问题及下一步改进措施的汇报，对比运营较好的公众号找差距，推动街道信息工作更进一步。三是严格落实网络意识形态责任制，将信息发布“三审三校”制度的落实情况作为年终考核的依据之一，对不经审核私自发布、不按规定审核或审核不严，导致出现问题的，严肃追究相关人员的责任。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度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21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 主要问题。一是政务公开相关制度规范不完善，监督机制还有待于进一步健全、监督力度还有待进一步加强；二是工作人员多为兼职，日常工作繁忙，投入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时间较少，且专业性不高；三是新媒体运用效果较差，虽然微信公众号能定期更新，推送内容也与群众密切相关，但是对公众号的关注人数较少，对推送内容的阅读量不高。

(二) 改进情况。一是完善管理机制。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制度规范建设，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依法、有序进行。进一步拓宽公开渠道，使政府信息推送精准、便捷、高效。畅通信息反馈渠道，健全政务舆情收集、研判、处置和回应机制，群众监督与内部监督并行，实现以监督促公开，以公开促落实。二是加强队伍建设。继续加强人员力量负责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实行动态管理，提升信息公开效率。同时，积极对接区委有关部门，加大对

工作人员的培训力度，不定期组织开展研讨交流，重点围绕测评反馈问题，剖析工作短板，以交流促发展，提升工作人员业务水平，进而提高公开内容质量。三是强化平台建设。保持公众号内容定位准确、主题鲜明，针对群众关注的问题领域尽量多公开，及时公开，吸引更多群众关注。优化公众号内容格式和排版，使其更加美观、易读。同时，利用社区居民群、网格群、朋友圈等媒介，转发“南街之窗”公众号信息，扩大宣传覆盖面。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2023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落实情况。一是凝聚政务公开工作合力。街道高度重视政务公开工作，由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抓，指定专职工作人员，具体负责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在人员发生变动和工作调整时做好工作交接，并及时向政务公开办公室报备。同时，通过干部例会组织全体干部职工对《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进行集中学习，安排部署政务公开工作16次，进一步提高全体干部职工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重视程度。二是深化重点领域信息公开。2023年，街道围绕街道承担的政务公开重点任务，利用政府门户网站、“南街之窗”公众号、社区网格群等平台，推送就业创业、社会救助、卫生健康等民生领域信息公开和政策共计484条，有效提高了信息公开的覆盖度和查阅便利度。三是拓宽政民友好互动渠道。做好“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转办单和“小微权力一点通”平台留言的办理回复，本年度共处理“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转办单221件。

四是夯实政务公开工作基础。规范信息公开平台建设，做好“南街之窗”微信公众号的日常维护运营，坚持“涉密信息不公开、敏感信息不上网、隐私信息要遮掩”的原则，在源头抓好信息的保密审核和涉敏审核，本年度未发生信息泄密事件。深化公共财政事权信息公开，按照要求在惠农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财政预决算栏目公开街道 2023 年财政预算。充分发挥政府公报权威平台作用，在街道便民服务中心和社区的图书阅览室等场所集中展示国务院、自治区、市、区四级政府公报，推动政务公开更规范、更便民。

（二）信息处理费收取情况。2023 年，南街街道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未收取信息处理费。